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第八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2

**主题是，“利用数字创新促进亚洲  
及太平洋可持续发展”****2024 年 4 月 26 日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决议****80/1. 利用数字创新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发展**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 2015 年 9 月 25 日题为《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大会第 70/1 号决议，其中各国确认，信息和通信技术的传播和世界各地之间相互连接的加强在加快人类进步方面潜力巨大，消除数字鸿沟，创建知识社会，医药和能源等许多领域中的科技创新也有望起到相同的作用，并同意大幅增加获取信息和通信技术的机会，

**又回顾** 2020 年 9 月 21 日关于纪念联合国成立七十五周年宣言的大会第 75/1 号决议，其中大会承诺加强数字合作，并确认数字技术可以加快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步伐，

**欢迎** 2024 年 3 月 21 日题为“抓住安全、可靠和值得信赖的人工智能系统带来的机遇，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大会第 78/265 号决议，其中大会决心弥合国家之间和国家内部的人工智能鸿沟和其他数字鸿沟，推广安全、可靠和值得信赖的人工智能系统，以在全面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方面加快取得进展，

**回顾** 其 2022 年 5 月 27 日题为“纪念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成立七十五周年曼谷宣言：推进亚洲及太平洋可持续发展的共同议程”的第 78/1 号决议，其中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成员和准成员承诺加强数字合作，

**又回顾** 其 2023 年 5 月 19 日题为“通过《2022-2026 年执行亚太信息高速公路倡议行动计划》促进数字合作和包容”的第 79/10 号决议，其中经社会决定根据经社会会议结构的规定，召开一次关于数字包容和转型的部长级会议，以加快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各项区域技术举措，包括亚太信息高速公路倡议，并欢迎哈萨克斯坦政府主动提出愿在 2024 年主办这样一次部长级会议，

**认识到**创新数字技术和解决方案在推动可持续发展、促进包容性增长、减少贫困和加快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方面的潜力，同时也认识到这些技术和解决方案的负面影响，包括国家内部和国家之间鸿沟的长期存在，以及减轻这些影响的必要性，

**强调指出**需要弥合因 2019 冠状病毒病 (COVID-19) 大流行而加剧的所有数字鸿沟，需要促进数字包容，加强安全、可靠和值得信赖的数字系统和做法，为此要考虑到国家和区域背景，应对与安全获取、负担能力、数字素养和数字技能以及数字风险意识有关的挑战，这些挑战可能会阻碍在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承诺方面取得进展，

**注意到**数字经济是全球经济中一个重要和日益增长的组成部分，互联互通可以有效促进经济增长，

**申明**每个国家都可根据本国国情、法律框架、政策和优先事项采用不同的办法和工具，扩大数字创新的规模和积极影响，使发展成果惠及所有人，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所有人，

1. **鼓励**其所有成员和准成员加强区域合作和多方利益攸关方合作，并密切合作，根据本国法律和优先事项，促进数字技术的研发，促进人类发展以及创新和创业文化，以期加快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为此采取以下措施：

(a) 促进关于数字创新的对话和技术合作，以推进可持续发展，包括通过亚洲及太平洋的数字经济举措，以高效、负担得起、包容、可靠和可获取的方式释放价值创造，特别是为最弱势群体，同时也认识到发展中国家在参与和获取新技术方面面临的主要障碍，如缺乏适当的扶持环境、充足的资源、基础设施、教育和扫盲、能力、投资和互联互通；

(b) 通过培养个人使用数字技术的能力和技能，增强他们的权能；

(c) 促进有利的政策和监管环境，以促进数字创新的开发、实施和推广，从而加速和推动实现所有 17 项可持续发展目标；

2. **确认**在制定和实施数字解决方案时，需要采用因地制宜的办法；

3. **鼓励**各成员和准成员努力缩小数字鸿沟，促进数字包容，应对与安全获取、负担能力、数字素养和数字技能有关的挑战，并确保所有人都能享受新技术的惠益，同时适考虑到国家之间和国家内部各种形式的数字鸿沟，包括城乡之间、代际、收入、教育和性别鸿沟以及处境脆弱者的需求，以确保人人都能安全、公平和有意义地获得数字服务，还鼓励成员和准成员根据本国的政策和优先事项，在各自的作用和职责范围内，与联合国发展系统和多方利益攸关方合作，促进和加强数字包容；

4. **深为关切地注意到**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在产生新的科学和技术知识的条件、可能性和能力方面存在差距；

5. **确认**与发展中国家开展科学、技术、创新合作与协作、在发展中国家进行外国直接投资、与发展中国家并在发展中国家之间开展贸易以及提供

国际支持，对于提高发展中国家从技术进步中受益以及产生、培育、获取、理解、选择、改造和利用科学、技术和创新知识的能力至关重要；

6. **强调**需要鼓励促进南北合作项目和方案，使发展中国家有更多更好的机会获得用于实施科学技术举措的资源，并通过加强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继续努力发展发展中国家的科学技术，同时回顾南南合作不能取代南北合作而只能作为南北合作的补充；

7. **表示赞赏**哈萨克斯坦政府主动提出主办亚太数字包容与转型部长级会议，并鼓励所有成员和准成员派高级别代表参加会议，以加强区域数字合作，目的是按照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授权，与联合国其他有关数字和网络活动的实体协调，促进数字包容和可持续发展，同时考虑到多边系统内可能出现的工作重复；

8. **赞赏地注意到**哈萨克斯坦政府提出的建立可持续发展数字解决方案中心以在中亚地区及其他地区提供实用的数字解决方案的倡议；

9. **请**执行秘书：

(a) 促进成员和准成员之间的区域合作，以期推动数字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酌情并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充分利用联合国各机构和具有相关授权和专门知识的其他组织以及多方利益攸关方在各自作用和职责范围内的潜力，以及区域和次区域平台的潜力，其中特别包括亚太信息高速公路倡议，以便在必要时促进数字创新和减少数字风险，加快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同时考虑到需要消除工作重复；

(b) 应成员和准成员的要求，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根据其需求和国家优先事项，加强对它们的支持，以期通过《2022-2026年执行亚太信息高速公路倡议行动计划》等，确定、制定和实施有利的政策和监管环境，促进可扩展的综合数字解决方案，从而加快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c) 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根据各国的需求和优先事项，提供技术援助、政策分析和能力建设支持，同时在经社会的授权范围内，酌情加强成员和准成员之间在以下方面的认识提高和知识共享：促进数字创新、应对和加强数字信任、安全和包容，利用新出现的数字机遇，以及缓解数字风险和挑战，以促进可持续发展；

(d) 在现有资源范围内，酌情与其他相关机构和利益攸关方合作，每两年为政策制定者出版一份出版物，介绍与推动数字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有关的趋势、挑战和机遇，并将其中所载的主要结论提交信息和通信技术、科学、技术与创新委员会审议；

(e) 向经社会第八十三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年4月26日  
第9次全体会议